证券代码: 430515 证券简称: 麟龙股份 主办券商: 东兴证券

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传闻简述

(一) 传播情况

传播时间: 2022年7月19日

传播方式: 网络

报道传闻主要媒体:东方财富股吧论坛

(二) 传闻内容

麟龙有转板希望, 好好把握。

二、澄清声明

(一) 传闻事项属实情况

公司一直以来都在积极筹划上市事官,并与中介机构研讨上市可行性,但董 事会尚未对上市方式、上市板块等事项进行审议,暂未与保荐机构签署相关协议。 未来将会按照全国股转系统的信息披露要求及时进行披露。

(二)董事会核查情况

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上述网络传播内容,经对传播内容进行核实,认为上述 内容目前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特此发布公告澄清及声明。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公司控股股东,实际控制人,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不存在接受新闻媒体采访,向其提供尚未披露信息的情况,不存在利用未公开 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行为。上述传播内容不来源于本公司。

(三) 郑重提醒

网站 www.neeq.com.cn 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平台,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平台的公告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